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粤工信工业互联网函〔2021〕47号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转发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举办2021年 全国工业APP和信息消费大赛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举办2021年全国工业APP和信息消费大赛的通知》（工信厅信发函〔2021〕155号）转发你们，请各市根据通知要求组织企事业单位参与大赛，并于9月6日前将通知中的参赛项目推荐表报送我厅（工业互联网处），请参赛单位于9月20日前通过大赛网站（www.cndids.com）在线报名及提交项目有关资料。

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1年8月25日

（联系人：覃冰子，电话：020-83134292，电子邮箱：
gyhlw@gdei.gov.cn）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工信厅信发函〔2021〕155号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举办 2021 年 全国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大赛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：

为加快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生态培育，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工业、消费领域的创新能力，工业和信息化部、湖南省人民政府决定共同主办全国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大赛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名称

2021 年全国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大赛 (National Industrial Internet APP and Information Consumption Race)

二、组织单位

(一) 主办单位：工业和信息化部、湖南省人民政府。

(二) 承办单位：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、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株洲市人民政府。

三、组织结构

(一) 大赛组委会：负责大赛组织实施，由主办单位和承办

单位相关负责同志组成。

(二) 大赛秘书处：负责统筹推进大赛各项执行工作，设在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，承担赛事组织协调、宣传推广和技术保障等工作。

(三) 专家评审委员会：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，由科研院所、投融资机构、行业机构相关专家组成。

四、赛事规则

(一) 参赛对象

大赛面向全国从事工业 APP 和信息消费产品、服务研发的企事业单位和开发者群体。

(二) 赛项设置

大赛设六个赛项，同一参赛单位可申报不同赛项，每个赛项限报一个参赛项目。

赛项一：工业 APP 新意赛

聚焦工业各领域企业在重点项目推进、重大工程实施中面临的实际问题，征集题材新颖、行业属性突出、创新性强的工业 APP 解决方案。

赛项二：工业 APP 数字制造与管理专项赛

聚焦工业制造关键环节，征集能够推动“数字化制造、数字化管理”且安全可靠性强、支撑价值高、适用范围广的工业 APP 解决方案。

赛项三：工业 APP 数字节能与环保专项赛

聚焦工业能耗分析与节能环保，征集能够推动工业设计、生产、应用及项目管理、运维等过程节能减排的工业 APP 解决方案。

赛项四：信息消费技术创新

聚焦信息消费领域的技术创新（包括但不限于 5G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虚拟现实、超高清、区块链等前沿技术方向），征集技术先进、创新突破的信息消费解决方案。

赛项五：信息消费产品创新

聚焦信息消费产品创新，征集能够融合线上线下应用场景，满足消费者高品质、个性化需求，有效提升消费体验的信息消费解决方案。

赛项六：信息消费应用创新

聚焦智能生活、数字内容、行业服务等信息消费领域应用模式创新，征集能够形成新业态、新模式的信息消费解决方案。

（三）参赛要求

1. 参赛对象为企事业单位或开发者团队（含个人，不作赛队人数要求）；
2. 参赛报名须保证所提供的企业及个人信息真实、准确、有效；
3. 参赛项目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产业政策，不得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、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等问题；
4. 参赛项目的创意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参赛团队所有；

5. 参赛项目提交材料应可用于公开评审、对外展示、宣传使用。

（四）赛程安排

赛程由报名及方案提交、初赛评审、决赛评审三个阶段构成。各赛项具体进度将在大赛网站（www.cndids.com）公布。

（五）报名方式

1. 参赛对象于2021年9月20日前通过大赛网站注册报名、填写报名表（官网下载）、提交参赛项目有关材料；

2. 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可组织推荐优秀参赛项目（填写附件），于9月20日前报送大赛组委会。

（六）评分规则

大赛评审委员会将根据参赛项目的技术水平、应用效果、推广价值等方面组织初赛、决赛评审，确定获胜项目。

五、奖项及激励

（一）大赛奖项

大赛分别评选出工业APP优秀解决方案奖（新意赛）、工业APP数字制造与管理专项成果转化奖、工业APP数字节能环保专项成果转化奖、信息消费技术创新奖、信息消费产品创新奖、信息消费应用创新奖。

（二）获胜项目激励。

大赛承办方提供的奖金；推荐入选工业APP优秀解决方案、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；优先入选大赛《全国工业APP优秀项

目集》《全国信息消费优秀项目集》；优先对接市场资源、传播资源。具体激励措施将在大赛网站公布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(一) 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积极鼓励本地区骨干企业、高校、科研机构参与大赛。

(二) 各有关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参加大赛相关活动，具体事宜请与大赛组委会联系。

(三) 大赛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。参赛者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(四) 大赛组委会联系方式

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：

宋 波 010—88559665

朱可心 010—88559655/13910175485

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：

李红亮 0731—88955538

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：

李 琰 010—68208246

附件：2021年全国工业APP和信息消费大赛推荐表

(此页无正文)



附件

2021年全国工业APP和信息消费大赛推荐表

推荐单位:

序号	参赛单位	项目名称	参赛赛项	参赛单位联系人	电话	推荐理由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
联系人:

电话: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